

路加福音二十四章

2015/9/13

耶穌復活了！盡管最初人們仍沉浸在悲痛中無法相信，但他畢竟活活地向他所愛的、也愛他的人們顯現，由衷地要把這平安、喜樂、復活的新生命歸于他們(我們)！當耶穌在十字架上宣告 "成了"(約 19:30)的時候，他不是單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，也是為普天下人的罪(約 1:2:2)。他把天國帶到地上，并把為他作見證的榮幸使命托付給他所愛的、跟隨過他的這群人！他本可以一揮而就(或指派天使)，卻讓當時的門徒們和今天的我們以他的話語為根基、靠著他的靈有幸與他同工，使得我們在這當中漸漸真知道他、真認識他，與他建立親密的關係，得享祂榮美的生命！耶穌被交給人，是為我們的過犯；復活，是為叫我們稱義(羅 4:25)，照樣他與我們暫別，在父神的右邊，替我們祈求(羅 8:34)，並為我們預備住處，必再來接我們到他那里去(約 14:2, 3)！

一，1-12 節復活(太 28:1-10; 可 16:1-8; 約 20:1-13) 婦女們 與 十一使徒、門徒們

A. 1 節，那些婦女是誰，曾出現在那些章節中？

路 8:1-3; 23:27,49,55,56, 24:10。她們與十二使徒和許多門徒一起，一路跟隨耶穌來到耶路撒冷，并目睹所發生的一切，并且在耶穌被釘十字架的時刻，沒有像門徒都離開他逃走了(可 14:50)，除了約翰(約 19:25,26)。

B. 8-9 節 婦女們想起耶穌的話(預言自己被害與復活--路 9:22,44; 18:31-33)，是否相信他已經復活？她們如何對待天使所傳關於耶穌復活的信息？

太 28:7,8 ……又害怕，又大大的歡喜，跑去報給他的門徒。

C. 11 節 使徒們和其他門徒、以馬忤斯路上二門徒(13 節) **不信耶穌復活的原因是什么？**

i. 相信是從知道神的話--聖經而來，而且不是頭腦上的知道。當看到空墳墓之後，約翰、彼得還不明白聖經的意思，就是耶穌必要從死裏復活(約 20:9)。

創 4:1 那人和他妻子同房(原文為"認識")。弗 1:17 求我們主耶穌基督的 神，榮耀的父，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你們，使你們真知道他

ii. 保惠師聖靈尚未被差來。約 16:13 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，他要引導你們明白 (原文是進入) 一切的真理；因為他不是憑自己說的，乃是把他所聽見的都說出來，並要把將來的事告訴你們。14 他要榮耀我，因為他要將受於我的告訴你們。

iii. 雖然使徒們最初曾不信主已經復活，但新耶路撒冷城牆的十二根基上有十二使徒的名字(啟 21:12-14)；弗 2:20 並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，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

二，13-49 節顯現：(13-35 節 向以馬忤斯路上的二門徒顯現；36-49 向眾門徒顯現)

A. 二門徒從哪里往以馬忤斯去？為什麼？

耶路撒冷--33 節 他們就立時起身，回耶路撒冷去

離開耶路撒冷的原因：不相信耶穌已經復活 14-21 節。17 節臉上帶著愁容。

B. 14 節彼此談論(申 6:7 ; 瑪 3:16)

C. 15-17 節 **※為什麼二門徒認不出與他們講話的是耶穌？※** (16 節眼睛迷糊了，不認識他-- but they were kept from recognizing him，所以從英文看，不是因為肉眼迷糊了導致不認識耶穌)

- I. 首先因為他們不信耶穌已經復活: 從 24 節他們說"只是沒有人看見他(復活後的耶穌)", 表明他們尚不能相信眼睛未見之物。屬靈原則: 來 11:1 蘭明信是所望之事的實底, 未見之事的確據。
- II. 不信導致眼睛(心眼)迷糊--賜人智慧、啟示的靈使你們真知道他, 照明心中的眼睛, 知道恩召的指望; 他在聖徒中得的基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 (弗 1:17-19)
- D. 往以馬忤斯路上去的二門徒對耶穌身份的認知是什么?
答案: 19 節先知; 21 節中文說素來所盼望, 救贖以色列的, 但英文是過去式, 表示曾經以為他是要救贖以色列的 but we had hoped that he was the one who was going to redeem Israel)
- E. 27 節 ※※耶穌對二門徒做了什么? 本章另外提到類似事情的經文在哪里? 從中看出什么重要的屬靈原則? ※※
耶穌給他們講解聖經。本章 32 節, 45 節耶穌開門徒心竅, 使他們能明白聖經。
屬靈原則: 約 5:39; 約 20:31; 啟 19:10 因為預言中的靈意, 乃是為耶穌作見證。;
羅 10:17 可見, 信道是從聽道來的, 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
- F. 28 節 耶穌好像還要往前行(acted as if he were going farther), 這是為什麼? 或說耶穌要往哪里去?
耶穌復活後並非要像過去一樣與門徒同住(31 節二門徒一認出耶穌, 他就忽然不見了), 因為耶穌要繼續向其他人顯現(33 節, 林前 15:5, 徒 1:3)、建立他們、頒布大使命。耶穌升天之後, 父賜下應許的聖靈居住在聖徒里面(弗 2:22), 成為聖徒的保惠師、安慰者(約 16:7,8,12,13)。
- G. 30,31 節 為什麼當耶穌祝謝、擘餅、遞給他們之後, 他們眼睛亮了, 認出他來?
祝謝的禱詞、擘餅的手; 靈糧--申命記 8:3 人活著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話;
約 6:33,35,48,51,53-58 耶穌說我就是生命的糧;
- H. ※44-49 對於耶穌的復活, 門徒們附有怎樣的使命? 他們承擔使命需要領受什么? ※
 - I. 47,48 節 奉他的名傳悔改、赦罪的道, 從耶路撒冷直傳到萬邦(大使命 太 28:16-20; 可 16:14-18); 48 節 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(徒 4:2,23:6,24:21,26:8-10,28:20)
 - II. 49 節在城里等候所應許的, 領受從上頭來到能力。(徒 1:4, 約 16:7-15)

三, 50-53 節: 升天---徒 1:3-11

- A. 50 節伯大尼的對面--橄欖山(徒 1:9-12), 耶穌再來也同樣降臨在此(亞 14:4)
- B. 51-53 節 --徒 1:9-11。

結論: 耶穌從橄欖山升天距今已經兩千多年了! 他怎樣往天上去, 還要怎樣來(徒 1:11)! 有一天, 同樣在橄欖山, 當神的號吹響的時候(帖前 4:16), 他不再是騎著驢駒, 而是騎著白馬(啟 19:11), 有能力, 有大榮耀駕雲降臨(路 21:27)! 屬時我們就被提與主相遇, 和主永遠同在(帖前 4:17)! 我們的忍耐和盼望正在于此! 以至于我們雖然沒有見過他卻是愛他; 雖不得看見他, 卻因信他就有說不出來滿有榮光的大喜樂(彼前 1:8)! "是了; 我必快來" (啟 22:20)。阿門! 主耶穌阿! 我們願意好好預備自己, 等候你再來!